

## 前 言

本局業務十分多元，在兼顧產業經濟發展與自然環境保育的理念下，積極建構優質投資環境，提升產業競爭力，建立安全、方便、乾淨、生態保育、科技及品質效率等特色之健康城市，讓臺北市更有競爭力，向為本局推動各項施政計畫之主要思維。

本局之業務與市民生活息息相關，含括產業發展、市民生活、永續經營等三個面向，其中產業發展面包括工業行政、商業行政、農業行政；市民生活面包括公用事業管理、市場管理、寵物管理；永續經營面包括坡地管理、生態保育、自然資源保育等業務。

以下謹就 96 年下半年各項業務執行情形及未來工作重點與展望提出報告，敬請 指教。

## 壹、業務執行情形

### 一、工商服務

臺北市產業發展以都市型、服務型、高科技及技術密集型等類型為主，為因應產業結構調整趨勢，積極檢討法規鬆綁，推動產業進駐，建置獎勵措施，改善產業發展環境，並加強輔導傳統產業，以促進產業升級轉型。

#### (一) 維護工業秩序

##### 1. 工廠登記

截至 96 年 12 月底止，本市合法登記工廠計 1,465 家，其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金屬製品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電力設備製造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食品製造業」等 7 項業別合計 1,024 家，占全市工廠總數之 69.90%；如依行政區分布，以內湖區 524 家最多，南港區 428 家居次，合占總家數之 64.98%。

##### 2. 工廠管理

截至 96 年 12 月底止，本市列管之未登記工廠計 737 家，其中金屬製品製造業、印刷及其輔助業合計 395 家，占全市未登記工廠總數

之 53.60%；如依使用分區分布，以住宅區 592 家最多，占總家數之 80.32%。

截至 96 年 12 月底止，依工廠管理輔導法對查獲之未登記工廠予以勒令停工並開立罰鍰處分者計 9 件，裁罰金額計 20 萬元，另依行政罰法規定移送本市建築管理處裁處者計 2 家。此外，經裁處後複查結果已歇業遷移或改善者計 4 家。

## **(二) 改善企業體質，提高競爭力**

依據「動產擔保交易法」、「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等規定，辦理動產擔保交易登記及核發租稅減免完成證明，至 96 年 12 月止，計協助 125 家廠商適時取得營運週轉資金計新臺幣 21 億餘元，核發完成證明 17 件，廠商購置全新機器設備金額計新臺幣 1 億餘元，有助紓解工商業營運資金之壓力。

## **(三) 推動綠色節能產業發展**

為發展綠色科技產業，本局與臺灣新能源產業促進協會分別於 96 年 9 月及 11 月辦理「促進綠色能源發展與溫室氣體減量」、「氫能與太陽光電發展之新契機」及「生質能產業之挑戰」等 3 場論壇，計有 415 人次參與。

#### (四) 推動服務業交流

於 96 年下半年辦理「研發、物流、設計與文化創意服務業高峰論壇」1 場次、「文化創意服務業研討會」2 場次及「文化創意服務業專家座談會」1 場次，總計約 330 人次參與，有效促進產業界交流，並研提相關文化創意產業推動策略，供作本局施政參考。

#### (五) 獎勵投資、打造商機

「臺北市獎勵民間投資自治條例」於 93 年 1 月 12 日公布實行，對於設籍臺北市之公司，如其創立或增資之實收資本額超過新臺幣 5 千萬元，或投資計畫規模超過新臺幣 1 億元者，本局另提供中央以外之融資利息、勞工職訓、地價稅、房屋稅及使用市有房地優惠等獎勵補貼。截至 96 年 12 月底止計審查通過 12 案並核與獎勵額度達新臺幣 3 億 7,814 萬元；另經檢討自治條例執行情形，將適度調降申請資格門檻並提高補貼額度，目前修正草案刻由貴會審議中。

### 二、科技產業及中小企業輔導

為促進本市科技產業發展，提供內湖科技園區廠商優質服務與行政效能，本局於 96 年 9 月更名改制為產業發展局時一併增設科技產業服務

中心，專責統籌本市科技產業、生技產業與中小企業輔導等事務。

### (一) 提升科技產業園區發展機能

臺北內湖科技園區土地面積計 149.72 公頃，產業用地占 81.95 公頃，在本府及民間努力之下，已成為本市最重要的產業發展基地。園區進駐廠商從 90 年底的 600 多家，至 97 年 2 月底已蓬勃成長達 3,244 家，成長率達 440%，依據本府 96 年對園區調查統計，園區從業員工人數 89,607 人，95 年全年企業營收達 2 兆 2 千 9 百餘億元，計有 26 家企業營運總部、68 家「企業營運總部關係企業」及 10 家研究中心設置於園區內，內湖科技園區儼然已成為本市企業營運總部及研發中心群聚地。

鑑於內湖科技園區特性、高知能廠商業者及從業員工之需求態樣，本府並於 96 年 8 月 31 日放寬職業訓練機構及健身服務業得允許進駐內科。另配合中央放寬企業營運總部認定標準，修訂「臺北內湖科技園區企業營運總部認定要點」，以鼓勵企業營運總部進駐科技園區。

為延續內科發展動能與產業群聚效應，並提供產業發展之腹地、解決產業土地管制僵化與支援性產業不足等問題，積極推動發展「大

內科計畫」，優先選定大彎南段工業區及內湖五期重劃區，將比照內科放寬產業進駐項目，未來可再提供約 85 公頃的產業用地，將內科發展模式及效益外擴。

另南港軟體園區在第一、二期的發展下，已形成特有的科技產業鍊，包含資訊軟體、數位內容、IC 設計、無線通訊、資通安全、生技醫療及文化創意等。第三期也預計於今年 3 月底完工，5 月間廠商可以進駐，除科技型產業外金融、健身、運輸、觀光旅館等產業也可承租進駐，以活化園區使用，並配合南港世貿展覽館及未來南港車站三鐵共構等重大工程完工，共創產業發展契機及環境。

## (二) 建構科技產業與創投業交流平臺

為構築創投業與科技產業交流的場域，延續 93 至 95 年計畫效應，96 年賡續辦理「臺北市科技產業交流平台計畫」，於 96 年 6 月至 10 月辦理 6 場系列論壇及 1 場大型主題論壇，並配合主題論壇辦理 1 場交流展，吸引近 1,000 人次參加，使創投業者、科技業者及創新服務業者得以透過本平台針對產業主題進行互動，以加強產業間的支援性，促進各項資源之整合，進而促使產業轉型與升級、創造更高的價

值。

### (三) 推動生物科技產業發展

#### 1. 籌組「台北生技館」參與「臺灣生技月」國際大展

為利用生技大展業者齊集的聚焦機會，完整呈現本市生技產業發展特色，賡續參與 96 年 7 月 26 日至 29 日舉辦之「BioTaiwan 2007 臺灣生技月」國際大展活動，並籌組規模達 30 攤位數的「台北生技館」參展，以展現本市推動生技產業策略實績暨孕育多元的生技臺北成果為兩大主軸，總計吸引逾 3,000 人次到館參觀。

#### 2. 辦理「2007 台北生技獎」，協助生技產業企業行銷

為促進本市優良生物科技廠商研發技術提升與營運國際化，鼓勵相關研發機構加強技術移轉及與生技業者間的合作互動，舉辦第 4 屆「2007 台北生技獎」，計有 37 家生技企業暨相關學研單位報名參賽，共評選出 13 件績優生技標的，並於 96 年 10 月 11 日由市長親自頒獎。

### (四) 闢設「內科產學合作中心」

為提升內湖科技園區產業支援服務機能，積極與台灣科技大學推動設置「內科產學合作

中心」，將辦理新創事業育成、人才培育、技術開發移轉、國內外大型產學交流研討等，目前已與 10 家廠商簽約進駐，招商率達 90%，預計 97 年 4 月底開幕營運。

## (五) 中小企業輔導

### 1. 辦理「臺北 e 論壇」活動

為利中小企業掌握數位行銷手法，開創更大量的商機媒合與交流機會，96 年下半年共舉辦 4 場次「Taipei e 論壇」，提出台灣可以發展的創新網路服務事業類型與相關策略建議，有效建立企業相對競爭優勢，共計 1,051 人次參與。

### 2. 辦理「臺北市中小企業知識學苑」系列課程

為彌補中小企業的知識鴻溝，培育企業所需優質人力，提升中小企業整體競爭力，96 年下半年共辦理 20 場次有關「全球經貿」、「財務管理」、「數位趨勢」及「市場行銷」等講座，另辦理 1 場有關中小企業全球佈局之大型論壇，共計 2,808 人次參與。

### 3. 辦理「打造企業 DNA-臺北市創意嘉年華」活動

為協助相關創意業者拓展生存發展空間，並提升中小企業在創意設計領域的競爭



力，舉辦「打造企業 DNA-臺北市創意嘉年華會」之相關論壇，共計 321 人次參加。並於龍山寺 B2 商場舉辦具有創意性之商品展示，藉由展覽互動模式，啟發中小企業另類創新思維，共計 3,000 餘人次觀展。

### 三、公用事業輔導管理

為提供市民源源不絕、安全、便利、環保節能的生活環境，本局將從提昇天然氣普及化、推動增設加氣站計畫、落實執行節約能源措施及營造舒適合宜的溫泉休憩環境等面向積極開展。

#### (一) 天然氣普及化暨安全管理

##### 1、普及供應家庭用天然瓦斯

積極輔導本市各瓦斯公司推廣市民使用天然瓦斯作為家庭燃料，目前 4 家瓦斯公司共計供應本市 604,274 戶，普及率約為 63.76%，年供氣量約 3 億 2 仟萬立方公尺，充分供應市民家庭用天然瓦斯。

##### 2、督導天然瓦斯公司加強安全維護

為維護本市天然瓦斯使用安全，督導各瓦斯公司舉辦防災應變演習，96 年 7 月至 12 月督導抽查供氣設備共計管線 26 公里、56 座整壓站及用戶端管線設備安檢 1,598 戶。另 96

年本市未發生管線或設施漏氣之公安事故。

## (二) 加強加油（氣）站安全管理及取締違規加油站

針對本市現有 81 站加油站、5 站加氣站，進行全面督導查察。96 年下半年查察有缺失者計 5 站，均要求業者完成改善；取締違規案件計 3 件，除查扣沒入油品 8.6 公秉及相關設備外，另依法科處罰鍰，並不定期複查，防杜死灰復燃。

## (三) 地下水水權及溫泉資源管理

### 1、地下水水權管理

本市平原地區經中央公告為地下水管制區，為防止超抽地下水，造成地層下陷，截至 96 年 12 月底本局計核發 13 張地下水用水執照，另 96 年 7 月至 12 月並未查獲違規案件。

### 2、溫泉資源管理

配合本市溫泉區管理計畫，輔導溫泉取供事業設立，於 96 年 7 月 30 日核准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地熱谷溫泉取得本市首張溫泉開發許可。

### 3、開徵溫泉取用費

96 年度首度開徵，徵收 95 年度之溫泉取用費，開徵對象包括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及

取用溫泉供自己或他人使用者使用之溫泉業者及取得溫泉水權之水權人計 45 個，預計徵收金額為新臺幣 9,291,148 元，實際徵收 9,244,303 元，達成率 99.5%，僅 1 家業者因歇業尚未繳納並已送法務部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

#### 4、溫泉監測井設置

為掌握溫泉資源變動情形及評估開發新泉源可行性，本局擬訂「臺北市溫泉區監測井網計畫」，預計至 97 年底止將陸續完成布設 30 口監測井，94 至 96 年已完成 21 口監測井（96 年完成 12 口），總深度累計 2,700 公尺，並自 96 年度開始進行水位泉溫、泉量之監測工作。

### （四）工商產業節約能源辦理情形

#### 1、實地調查營業場所冷氣及照明使用情形

96 年下半年於用電尖峰期間，派員實地調查營業場所冷氣及照明使用情形，完成屈臣氏、康是美、全國電子、燦坤、Hang Ten、佐丹奴、百貨公司、量販店、觀光飯店、超級市場、便利商店、內湖科技園區等共 2071 個營業(辦公)場所之檢測，檢測結果使用鹵素、投射或白熾燈者占 2.51%、冷氣外洩者

占 5.79%、白天騎樓開燈者占 18.88%、室內溫度控制在 26°C 以下之比率占 59.49%。量測後有缺失之業者共 1,232 家，已於 96 年 11 月邀請節能專家講授節能之方法及實務經驗，促使業者重視並落實節能工作。

## 2、研訂「臺北市工商業節約能源輔導管理自治條例（草案）」

為賦予能源查核管理法源依據，促進節能行動及成果具體落實，經參酌本局自 96 年 6 月下旬起至 9 月夏季尖峰用電期間本市工商業營業(辦公)場所，檢視室內空調溫度量測及照明設備使用情況及經濟部能源局節能法規與措施研訂「臺北市工商業節約能源輔導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將於完成本府法制作業程序後送請 貴會審議。

## 四、農業行政

本市農業朝精緻化、休閒化、服務業化推動，加強農產品行銷與包裝、推展有機農場及農產品生產履歷制度，透過軟硬體特色之營造開發與產業轉型輔導，達到形塑本市農業新風貌、提高農民所得及提供市民優質農業休閒服務之目標。

### (一) 發展地方特色產業

#### 1、舉辦本市茶葉推廣活動：

於 96 年 7、8 月間輔導本市南港（種植面積約 41.8 公頃）、木柵（種植面積約 90 公頃）區農會辦理製茶技術比賽，並於 11、12 月間辦理冬季優良包種茶、鐵觀音茶比賽，參賽點數分別為 74 點及 372 點，並配合冬茶生產期間，於 96 年 12 月 23 日舉辦「來去茶山找茶趣」活動，參與民眾達 2,000 人以上。

#### 2、輔導「2007 年陽明山山藥季系列活動」：

本市目前山藥種植面積約 12 公頃，年產量 13 萬公斤，年產值約計 1,040 萬元。

輔導士林區農會於 96 年 11 月到 12 月間，辦理「2007 年陽明山山藥季系列活動」，包括山藥加工品的展售、山藥田園巡禮、山藥音樂饗宴等活動，其中參加山藥音樂饗宴約 700 人次。

#### 3、開發土肉桂系列產品：

目前本市土肉桂種植面積約 5 公頃，已開發土肉桂系列產品如土肉桂酒、土肉桂茶、土肉桂葉等伴手禮禮盒產品。

#### 4、建國假日花市

目前花市攤位數約 220 攤，平均每週參觀人潮達 3 萬人次，創造週營業額約 500 萬元。期間於 96 年 11 月 25 日舉辦 25 週年慶活動，吸引約 8 萬人次前來賞花、購花。

另亦辦理「臺北市建國假日花市彩繪工程」，以本市特色花卉之景觀作為彩繪主題，讓花市充分展現花卉之美，預計 97 年 6 月 13 日完工。

## (二) 農產品安全制度及農藥管理：

### 1、加強執行查驗蔬果農藥殘留工作

輔導本市各農會成立「農藥殘留生化檢測站」，監測並輔導農民安全用藥；96 年 7 月至 12 月蔬果共抽樣 1,396 件，其中 28 件不合格，占 2%，不合格者均已要求農民延遲採收或銷毀。

### 2、輔導本市有機農場、生產履歷認證

本市現有有機農場認證者計 4 家，總裁培面積 4.25 公頃。另本局組成「有機蔬果聯合查驗小組」進行市售蔬果查驗，96 年 7 月至 12 月抽樣 20 件皆無農藥殘留。

### 3、監測北投關渡平原砷含量異常農地之農作物

本市北投關渡平原砷濃度異常面積 128 公頃，本局於 96 年度委請臺大生工中心對

該地區之稻米進行為期一年的監測計畫：一期作受檢 80 件，二期作稻穀受檢 60 件，另本局亦監測該地區蔬菜食用部位砷含量，均低於日本等國食品標準限值 1 ppm。

### (三) 休閒農業推廣：

截至 96 年 12 月底取得「許可登記證」之休閒農場共計 5 家（福田園教育休閒農場、杏花林休閒農場、椿萱休閒農場、鄉村休閒農場、日月滿休閒農場），農場平均規模 0.8 公頃，每月平均消費人次約達 1,000 至 2,500 人次。

### (四) 農民組織輔導

依據農會財務處理辦法，於 96 年 7 月 9 日至 26 日期間針對本市 10 家農會進行財務監督檢查，缺失部分均要求各農會依相關規定改善。

另為加強對農業信用部業務輔導與管理，健全農業金融發展，本局業於 96 年 12 月完成對本市轄內 7 家農會信用部(含分部)進行變現性資產查核，各區農會信用部 96 年 11 月逾期放款平均比率為 2.50%，較 95 年同月底降低 0.13%，而與台灣地區全體農

會 96 年 11 月底之逾放比 6.64% 相較，亦減少了 4.14%，可見本市各區農會信用部體質及財務狀況尚稱穩健。

#### (五) 農業資材登記管理：

96 年度下半年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 30 件、飼料 33 件、肥料 24 件、農藥 25 件及種苗 20 件，查緝偽劣產品販售案件計 7 件，其中 2 件移送法院，5 件處以行政罰鍰。

#### (六) 自然生態保育

##### 1、野生動物保育

(1) 辦理野生動物活體輸出入申請案件共計 84 件，保育類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之陳列、展示、學術研究申請及登註記管理案件計 132 件，累計登註記之犀角製品 416 件，老虎產製品 636 件，象牙 5,090 支。

(2) 96 年下半年依野生動物保育法執行查緝取締 705 件次，計查獲違法案件 1 件，並依「野生動物保育法」移送法辦。

##### 2、持續監督、輔導本市關渡自然公園委託民間經營管理

關渡自然公園自 90 年 12 月起委交社團法人臺北市野鳥學會經營管理，迄今總計已提供約 68 萬人次入園參訪，對提升本市市民



及全國各地參訪者之自然生態保育意識頗具助益，並已成為國內其他縣市生態保育區域經營之仿效對象。

### 3、辦理保育活動

於 96 年 11 月 3、4 日邀請 8 國 12 團體之外賓及國內保育團體假關渡自然公園辦理 2007 國際賞鳥博覽會，吸引了近 6,000 人次參與。

### 4、辦理本市生物多樣性指標及資料庫建置

完成本市生物多樣性指標調查計畫第 1 優先指標(包含 6 種生態系類群、5 種生物類群、9 種指標項目及 8 種子項指標)，及第 2 優先指標之陸域植物原生種物種 1 次調查，並將調查之生物分布資源資料建置於本市生物多樣性資料庫中。預計可於 98 年底前全數完成。

### 5、辦理雁鴨棲息區域改善

完成臺北市華江雁鴨自然公園暨臺北市野雁保護區相鄰區域改善二期工程，增加水域長度 1,084 公尺(面積 12,816 平方公尺)，水域—陸域面積比由 4.34%增加至 8.76%，增加渡冬雁鴨棲息水域面積並提供民眾親近自然休憩場所。

## 6、辦理臺北市公共空間綠美化推廣

96 年度完成「社區綠化教室推廣活動」及「市民綠化講座計畫」，開辦 6 處綠化教室計 3,000 人次及 40 堂市民講座課程計 1,600 人次市民參與，推廣綠美化知識及技術，以養成綠色生活及消費習性。

## 五、辦理 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

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是我國第一次正式獲得國際授權舉辦之世界級博覽會，初步預估可吸引國內外約 600 萬觀光人次參與，不僅能促進本市觀光產業發展、國內花卉產業成長，更可促進國際交流，提升台灣之國際形象。

### (一) 推動組織之架構：

本市為推動 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業於 96 年度成立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指導委員會及推動小組，下設工作分組由本府工作團隊組成，分為營運管理分組、展場營建分組、交通規劃分組、宣傳行銷分組及文化藝術分組。

### (二) 辦理期程：

博覽會之規劃依時間先後順序，分為概念計畫 (Conceptual Plan)、基本計畫 (Basic Plan)、綱要計畫 (Master Plan)、會場建設計

畫 (Site Plan)、營運管理計畫 (Operational Plan)、會後發展計畫 (Post-Development Plan) 等六大計畫，已完成成果及未來期程規劃如下：

- 1、概念計畫：業於 96 年 8 月 30 日完成。
- 2、基本計畫：業於 96 年 10 月 25 日完成。
- 3、綱要計畫：業於 97 年 2 月完成綱要計畫第一階段。
- 4、會場建設計畫：預訂於 97 年 7 月完成初期會場建設計畫。
- 5、營運管理計畫：預訂於 98 年 11 月完成。
- 6、會後發展計畫：預訂於 99 年 4 月完成。

### (三) 場地規劃：

本博覽會場地涵蓋圓山公園、美術公園、新生公園、大佳河濱公園等共 91.8 公頃，預計設置 15 座展覽館，其中 8 座為現有館舍改裝，7 座為新建展館，依其區位分為四區：

#### 第一分區—圓山公園區

##### 1. 新設展館

(1) 流行館：呈現臺灣時尚設計與創意。

(2) 發現館：從教育性角度出發，有系統透過實體及影像技術介紹各種類的花卉。。

##### 2. 既有館舍

- (1)爭艷館：利用現有中山足球場規劃舉辦國際花藝競賽活動。
- (2)真相館：利用兒育中心原有之 3D 劇院改裝，將製播主題為「面對臺灣真相」之 3D 立體影片，目前由本局規劃拍攝事宜。
- (3)名人館：利用兒育中心辦公室予以改裝，經接洽鄧麗君文教基金會極有合作意願，將依鄧麗君之成長階段設計展出。
- (4)文化館：利用兒育中心昨日世界改裝，展示花之前世今生。

### 3.園區規劃

- (1)花海區：約 12,000 平方公尺，規劃佈設一大片之本土花卉，營造地景藝術景觀之花海。
- (2)果樹園區：約 6,000 平方公尺，將收集國內具代表性之果樹，營造出結實纍纍之意象。

## 第二分區－美術公園區

### 1.新設展館

- (1)風味館：規劃花博紀念販售中心，展現臺灣工藝文化與創作。

(2)舞蝶館：原設計為 EXPO hall 供文化藝術表演之用。

## 2.既有館舍

(1)美術館：花博期間展覽主題配合花博，美術館改為西進門，相關工程由文化局設計規劃。

(2)故事館：由陳國慈女士提展示計畫，以展現臺灣早期士紳之生活樣貌。

## 3.園區規劃

(1)寰宇庭園區：總面積 1.2 公頃區域，規劃 30~40 塊，每塊 300 平方公尺，提供各國或各城市庭園展示。

(2)噴水池及雕塑：修改現有之噴水池設置水舞表演，花園以雕塑形塑整體景觀。

## 第三分區－新生公園區

### 1.新設展館

(1)夢想館：展現我國科技發展實力運用感應技術(Sensor Technology)與互動科技展示。

(2)未來館：綠建築型現代化溫室，結合最新生物技術、節能技術、綠建築科技、與其他相關科技，展現未來最新花卉品種。

(3)生活館：展示數位科技應用於日常生活中。

## 2.既有館舍

(1)養生館：將原公園處辦公室予以整修，預定展示百年盆景。

(2)花茶殿：運用現有之林氏古厝改裝，展現閩式庭園風情，展示奇花異草。

3.園區規劃將以植栽景觀手法，展現視覺藝術，並設置林下花圃。

## 第四分區—大佳河濱公園區

1.設置凸出基隆河岸之水舞台，及行動式巨蛋，提供戶內戶外表演活動，各項嘉年華活動及夜間燈光、煙火秀。

2.設置河濱復古式三輪車道，沿基隆河岸 2 公里，充分體驗復古式遊河賞花之樂趣。

3.設置歐式花海，利用花色等直立式花卉創造歐式花海景觀。

4.設置溼地生態區（河岸溼地、生態島），營造生態環境，可提供環境生態之教育場域。

## （四）完成吉祥物及 LOGO 之設計與未來宣傳

花博會吉祥物及 LOGO 之設計，已於 97

年 1 月 21 日完成決選，並於 97 年 2 月 1 日隆重揭幕。為保障花博會 LOGO、吉祥物之商標權，業依商標法相關規定申請商標註冊，未來將運用 LOGO、吉祥物廣為宣導，並藉由相關商品及文宣加強社會大眾對花博的印象。

## 六、山坡地保育利用與管理

本市依水土保持法劃定公告之山坡地（含保安林）面積計有 15,004 公頃，約佔全市面積 27,177 公頃之 55%。由於本市屬盆地地形，地質脆弱及坡度陡峻，颱風豪雨期間，易發生崩坍、地滑等土石災害，益顯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工作之重要。

### （一）山坡地違規開發之查報取締

本局訂有山坡地違反水土保持法查報取締標準作業程序，並建立一致性之查處標準。依據「水土保持法」執行山坡地違規開發之查報取締工作，96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查處 20 件；罰鍰金額總計新臺幣 172 萬元，已收繳新臺幣 140 萬元，收繳率為 81%。另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執行違規占用之查報取締工作，96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查處 9 件，皆依刑事訴訟法

第 241 條向地檢署告發。

## (二) 山坡地開發案水土保持計畫審核及監督管理

依據「水土保持技術規範」及「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辦法」執行山坡地開發利用申請之水土保持計畫審查作業。96 年 7 月至 12 月計核定 53 件(含水土保持計畫 31 件,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 22 件);另辦理水土保持計畫施工中監督檢查計 103 件次,合格 67 件次,不合格 36 件次,對於不合格案件皆依法處分或要求改正,以確保坡地開發安全。

## (三) 農業使用以輔導取代嚴格取締

山坡地農業使用要求農民擬具水土保持計畫及繳交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農民無法負擔,進而影響農業發展。本局於 96 年 10 月實施「臺北市山坡地農業使用水土保持處理原則」,以水土保持服務團協助農民實施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96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輔導農民實施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 10 件。

## (四) 24 處山坡地老舊聚落安全管理

針對本市目前 24 處山坡地老舊聚落,本局於每年防汛期間委託技術顧問公司定期進行巡



勘、監測。96年7月至12月巡勘監測結果，各處聚落環境並無明顯變化。10月份柯羅莎颱風造成北投地區豪大雨，由於本局監控雨量及適時通報本市災害應變中心進行貴子坑聚落居民疏散，雖貴子坑聚落傳出部分災情，惟無民眾傷亡。

#### (五)水土保持教育與宣導

為輔導民眾依法申請山坡地開發利用，減少違規開發情事，本局成立「臺北市水土保持服務團」供民眾諮詢服務；96年7月至12月計內勤服務24人次、外勤服務65人次。另透過北投貴子坑水土保持戶外教室宣導及推廣水土保持，96年7月至12月計受理44個團體申請，3,511人次參訪。

### 七、產業道路、登山步道管理維護及土石流防災

為提昇本市產業道路與登山步道休憩服務品質，並兼顧山坡地水土保持安全及土石流災害防治，本局逐年編列預算辦理水土保持相關工作，期以提昇市民登山休憩品質，並減少各項山坡地災害之威脅及降低市民生命財產之損失。

#### (一)產業道路維護

本局列管之產業道路共計 65 條，總長約 130 公里。96 年度本局配合貓空纜車通車，執行「產業道路緊急處理工程、產業道路邊坡穩定及植生維護工程、指南產業道路路面更新改善工程及指南產業道路路面標線更新改善工程」等 4 項產業道路改善工程，以提高貓空地區產業道路品質。

另完成改善本市 28 處產業道路邊坡及路面，以及 33 座產業道路老舊橋樑安全檢測工作。

## (二)登山步道管理

本市郊山分為「大屯山系、七星山系、五指山系、南港山系、二格山系」等五大山系，目前列案維護步道共計 94 條，總長 82 公里。96 年度已完成士林區、內湖區、信義區、文山區等四區之登山步道維護工作，另配合本府「公眾印象」專案計畫，辦理「四獸山步道」、「仙跡岩步道」、「天母古道」及「更寮古道」等 4 條步道環境改善工作。

本府目前規劃完成之 35 條「親山步道」路線，其中 20 條為適合全家共同登山健行之「親子級親山步道」，另有 10 條「勇腳級親山步道」，及 5 條「山友級親山步道」，提供具登山經驗的朋友們更多元化的路線選擇。另配合親山步道推廣，於各親子級親山步道旁設置打印台及印製

「親山護照」供民眾免費索取，至 96 年 12 月底止已發放超過 27 萬本，並有將近 4000 人完成親山認證，經統計，最熱門親山步道路線前三名分別為「劍潭山親山步道」、「象山親山步道」及「天母古道親山步道」。

### (三)水土保持

為防止山坡地颱風豪雨災害造成邊坡崩塌及溪溝淤積，危及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本局 96 年 7 月至 12 月計辦理永春寮溪中游段溪溝整治工程、文山老泉次要集水區溪溝整治工程、水土保持設施維護工程(第一期、第二期)、96 年度緊急搶修及經常維護工程及親水綠地設施改善維護(含清砂)等 5 件整治工程、士林區青礮溪調查規劃設計及北投區永春寮溪上游及泉源溪下游調查規劃設計 2 項溪溝整治調查規劃之委託技術服務案、水土保持零星處理工程共計 4 處。

另分別針對 96 年 6 月上旬連日豪大雨造成之內湖區碧山路 49 號旁左右兩線溪溝等 6 處災害地點及 96 年 10 月上旬柯羅莎颱風造成之指南路三段 191 號前溪溝護岸倒塌等 6 處災害，辦理復建治理工程。

### (四)土石流防災工作

本局已於 96 年度辦理完成本市 20 條高、

中、低處理等級土石流潛勢溪流現地調查及巡勘工作，經調查評估結果計有 7 條溪流等級調降、1 條溪流等級調升，故高、中及低處理等級由原來之 3、10 及 7 條調整為 2、6 及 12 條；另保全住戶調整部分，計有 14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重新調整，保全住戶由原本 563 戶(1,774 人)減少為 80 戶(276 人)，並已通知轄區公所將前揭保全住戶清冊納入「本市天然災害緊急疏散及收容安置計畫」辦理。同時，辦理完成 1 條(北投區永春寮溪中游段)土石流整治工程及 65 處溪溝清疏與維護處理(包含 55 處清疏、7 處維護與 3 處邊坡整治工程)。

另為提昇本府土石流防災業務人員之知識及應變能力，於 96 年 9 月 27 日假國立台灣大學辦理 1 場「臺北市土石流防災業務研討會」，共有 131 人次參加。

## 八、商業行政

本市為我國商業發展重心，商業活動鼎盛，有關商業登記、管理與輔導等業務，皆與民眾關係密切，為因應商業發展需要，本局商業管理處自 96 年 9 月 11 日改制為商業處，積極規劃推廣開創性業務，期提供市民更優質的服務。

## (一) 創新為民服務，營造便捷有序服務環境

本局商業處承辦設籍台北市公司、行號之人民申請案件數佔本府人民申請案件總數高達4成左右，依「96年度公司登記及營利事業登記申辦服務意見調查報告」結果顯示，公司登記服務措施整體滿意度為96.5%、營利事業登記服務措施整體滿意度為88.4%，為民服務績效並獲行政院頒「第9屆行政院服務品質獎—便捷服務程序獎」之殊榮。另商業登記法修正案業於97年1月16日經總統令公布施行，營利事業統一發證制度將於97年7月1日廢除，本處將配合調整商業登記案件之申辦作業流程採行隨到隨辦方式處理，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達到商業登記立等可取目標。

## (二) 落實商業管理檢查機制，保障市民安全

- 1、辦理八大行業、資訊休閒業、百貨公司、商場等消費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查核，截至96年12月底，有效投保家數為1,500家，有效投保率為99.34%，逾期未投保者，均依法廢止其營利事業登記證或應投保之營業項目。
- 2、為維護特定營業場所安全，96年度由本局商業處、建管處、消防局、衛生局、環保局、

警察局成立聯合檢查小組，於 3、4 月及 7、8 月間執行 2 次八大行業營業場所聯合檢查，總計檢查 345 家次，較 95 年度增加 138 家次，檢查結果不符規定者，均由主管機關予以裁處或複查至改善為止。

3、96 年 7 至 12 月抽查市售商品 2,524 件，合格率為 92%，抽查結果不合格者，均依程序輔導至改善為止。

### **(三) 客製化網站，提供市民更貼心的服務**

本局商業處網站提供中文完整版之版面供一般民眾瀏覽，更針對不同客群分別規劃「登記服務版」、「商業資訊板」、「PDA 版」及「ENGLISH 版」，以提供更貼心、更親切之服務，自 95 年 5 月 24 日全面改版起，截至 96 年 12 月底網站資訊瀏覽服務達 1,465,087 人次。

### **(四) 發展商業與生活休閒結合-輔導貓空地區產業發展**

1、訂定「臺北市貓空地區營利事業暫行認許輔導管理辦法」

本辦法於 96 年 9 月 29 日發布施行，為協助業者取得暫行認許，配合訂定「臺北市政府執行貓空地區營利事業輔導計畫」，並

展開三階段輔導方案，第一階段由市府相關局處組成服務團隊進行現場訪查工作，並做成輔導紀錄，已於 96 年 9 月完成，嗣進行第二階段輔導工作，持續協助店家取得暫行認許，截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有 22 家業者申請暫行認許，並有 8 家取得暫行認許。

## 2、推動「貓空新體驗，健康又快樂」之產業行銷輔導工作

為協助已獲暫行認許之店家進行宣傳，業於 96 年 12 月底展開第三階段產業行銷活動，規劃「壺穴巡禮」、「茶葉古道」、「樟湖步道」、「貓空水管路」等 4 條旅遊行程，印製「貓空新體驗—一品茗·賞景·生態遊」文宣 1 萬份，讓民眾重新體驗貓空之美；另編印木柵休閒農業導覽摺頁 4 萬份，輔導辦理「貓纜、茶鄉深度一日遊」活動及利用「茶推廣中心」辦理茶業推廣與茶鄉找茶趣等農業體驗活動。

## (五) 展現臺北商業百年風華，提供消費感官新體驗

### 1、依「臺北市商店街區服務團暨先期輔導計畫」

96 年辦理完成建國南路藝品古玩街、公館美食商圈、延平南路串珠飾品街等 3 處商店街

區之先期輔導；民權東路水族館街、八德路電腦資訊街 2 處商店街區之深度輔導；愛國東路國際婚紗街及南昌家具街等 2 處商店街區之商業空間改善規劃。

- 2、結合臺北後車站商圈多樣化業種之商業活動，藉由整合性行銷，消費空間環境改善，打造臺北後車站商圈為「城市—創·遊·美·人 時尚百寶箱」，提升整體商業競爭力；此外，辦理「臺北後站聖誕嘉年華」活動，推廣特色產業；整合店家資訊，精選後站採購指南；開發特色商品，提升商圈組織對外整體形象。

#### **(六) 廣納創新行銷思維，打造傳統產業金字招牌**

- 1、推動「臺北市茶產業特色商業輔導與發展計畫」，以深度旅遊與茶人文化為活動主軸，將產業與觀光完美結合，型塑新人文體驗，整合關鍵資源，協助茶產業成長轉型。
- 2、推動「臺北市西服產業特色商業輔導與發展計畫」，辦理「2007 臺北西服節」推廣手工西服產業，並藉由現代化經營管理相關課程及組織運作，強化西服產業根基，推廣西服產業青年市場並提升西服知名度，建立臺北時尚手工西服之品牌形象。



## (七)發掘富含城市意象特色產業，辦理主題行銷活動

於96年9月11日起至11月4日間辦理「2007臺北國際牛肉麵節」—「牛轉世界 獨當一麵」，廣邀國內外愛好牛肉麵人士與業者共同參與，廣獲媒體關注，估計創造約新臺幣4億元之等值媒體廣告效益。另根據參與本活動之牛肉麵店家問卷調查顯示，活動期間店家營業額約成長1至2成。

## 九、市場營運

市場業務涵蓋傳統零售市場、批發市場、攤販暨地下街、市場新(改)建與整修工程、市集營運規劃等工作，提供市民優質購物環境，達成永續經營，為市場處業務推動之重點。

### (一)零售市場營運

#### 1、持續推動「整潔明亮的傳統市場新風貌計畫」

本局自96年8月1日起於47個公有傳統市場推動「整潔明亮的傳統市場新風貌計畫」，協助攤商進行經營方式之改善，並輔以整修市場硬體設施，進行軟硬體設備的更新及評鑑機制的強化，使本市公有傳統零售市場達到整潔明亮的新風貌，培養攤商共維環境清潔之意識，提升公有

傳統市場整體形象。

## 2、推動傳統市集禁止活禽屠宰政策

配合中央推動禁宰政策，本市除辦理「臺北市傳統市集內攤商（販）申請購置設施補助」外，另輔以實施「臺北市傳統市集販售活禽攤商（販）衛生狀況專案查緝工作」，以積極改善傳統市集環境衛生。關於「傳統市集內家禽攤商（販）申請購置設施補助」應申請接受補助共 431 攤，其中 172 攤提出申請補助，181 攤放棄補助，78 攤不願填具。另其中 39 攤家禽攤商業已轉型為屠體交易。此外，由環保局、衛生局及本局動檢所配合持續稽查，對於環境衛生不佳之市場處以罰鍰並要求改善。

## 3、免費供應傳統市集公廁衛生紙

本局市場處自 96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於公有市（商）場、列管攤販集中場及地下街之公廁（共 195 座）免費供應衛生紙與民眾使用，提供市民更舒適、便利的公廁環境。

## 4、辦理光華數位新天地開業事宜

- (1) 光華商場新建資訊大樓公開徵求命名，於 96 年 10 月 4 日以「光華數位新天地」作為新大

樓之命名。

- (2) 規劃 2、3 樓安置原光華商場攤商 196 攤，4、5 樓安置西寧電子商場攤商 176 攤，於 96 年 8 月協調完成安置抽籤作業。
- (3) 有關 1 樓、地下 1 樓營運使用及大樓物管招標部分，於 96 年 10 月 29 日評選出得標廠商，進行 1 樓裝修事宜。大樓工程預定於 97 年 5 月底竣工，97 年 6 月 20 日前完成裝修，預計於 97 年 7 月初擇日辦理開幕。

#### 5、辦理建成圓環重新開業事宜

建成圓環美食館於 96 年 7 月 30 日點交予得標人華旭公司（使用期限自 96 年 7 月 30 日至 105 年 7 月 29 日止）。該公司為營業需要，調整建物內部隔間、原屋突一層變更為地上 3 層、外牆增設電子廣告看板及薄膜廣告，刻正施作建物改善工程，預訂於 97 年 5 月正式開幕營業。

### (二)批發市場營運

#### 1、經營主體經營概況

- (1) 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本市第一、二果菜批發市場，96 年蔬果交易量計

639,843,642 公斤，交易值 15,929,541,302 元。

(2) 臺北漁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本市臺北魚市場及民族魚市場，96 年交易量為 37,502,283.3 公斤，交易值 3,143,210,905.2 元。

(3) 臺北畜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本市第一、二家禽批發市場及第三、四區肉品批發市場，96 年交易量雞 45,103,139 公斤、交易值 2,578,985,593 元，鴨 5,625,746 公斤，交易值 283,998,694 元。

(4) 臺北花卉產銷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本市花卉批發市場，96 年切花交易量計 1,628,234 件、交易值 1,669,503,728 元，盆花 4,780,226 盆、交易值 369,171,260 元。

(5) 植物社經營本市花木批發市場，96 年交易量為 824,671 盆，交易值 52,517,070 元。

## 2、推動花卉批發市場遷建計畫

(1) 本案都市計畫用地變更主要計畫案、細部計畫已分別於 96 年 5 月 22 日、6 月 11 日公告，並已完成土地管理機關變更登記予本局市場

處。

(2)經費部分，行政院同意自 96 至 98 年度分 3 年（共 2 億 5 千萬）專案補助本府，另農委會 96 年 10 月 23 日正式核定 96 年 8,000 萬元補助計畫。

(3)工程部分，目前刻正由本府新工處辦理委託技術服務招標。

### (三)市場新建工程與市場公共安全改善

- 1、西湖市場新建工程預定於 97 年 4 月 13 日完工。
- 2、士林市場已於 96 年 12 月 3 日由新承包商承接動工，預定 99 年 2 月完工，99 年 4 月開業。
- 3、環南立體停車場已停止興建，規劃家禽批發市場將暫時遷至該停車場用地，預定 97 年 2 月底定案進行細部設計，俟搬遷後，環南市場主體建物即進行改建。
- 4、成功市場新建工程由本府成立專案會議組成工作小組，目前規劃方案以現有成功市場臨時攤棚基地鄰近成功國宅部分之 40%為公園使用、其餘 60%規劃為市場使用，並積極與地方溝通，期有共識後推動都市計畫變更辦

理。

5、96 年度辦理環南、士東、成德、南門、水源、龍城、龍山、興隆、木柵、雙連、直興、柳鄉、中研、木新、雙園、華山等 16 處市場之無障礙設施、外牆、屋頂漏水、地坪、結構及機電等設備修繕，目前已完工 12 處，餘 4 處持續施工中。

6、96 年度辦理北投市場計畫型整修（土建、水電、空調、消防及水電增辦工程，計 5 標），中山市場計劃型整修（土建工程，計 2 標），目前已完成北投市場水電、空調工程，其餘預計於 97 年第 2 季前完工。

7、96 年委託專業廠商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申報，已完成本市 57 處市場之建築物安全申報。

#### **(四)攤販管理與輔導**

1、輔導攤販臨時集中場自理組織成立社團法人化：

(1) 輔導吳興街攤販集中區於 96 年 11 月 20 日完成「臺北市吳興街商圈發展促進會」之社團法人立案。

(2) 華西街攤販臨時集中場自治會於 96 年 12

月 27 日召開會員大會，正式成立「臺北市華西街商圈區協會」並於 97 年 1 月 24 日獲准社團法人立案登記。

## 2、「臺北市攤販管理與取締案」專案

96 年度本局市場處不定期派員複查 95 年度專案整頓之 7 處捷運站出入口、福德街 221 巷及 8 處公有市場周邊環境，以維持聯合整頓成果。

另完成內湖路 1 段 737 巷地區、雙和街及中山北路 3 段違規攤販聚集區之聯合整頓並循以往整頓模式，由交工處於整頓範圍完成紅色標線劃設事宜，並由市場處及警察局針對違規情形進行勸導改善，如不改善，由警察局加強取締。

3、為輔導改善攤販集中場之營業環境，爰參考消防、建管及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等法規並彙集發展局等相關權管單位之意見，研訂「臺北市攤販臨時集中場搭建遮雨棚申請須知」及作業流程。

## (五) 提升市集、地下街營運績效

### 1、行銷活動

(1) 臺北公ㄟㄨ夜市！來碗滷肉飯

以「臺北公ㄟㄨ夜市 來碗滷肉飯」為主題，於96年7月8日及13日假臺北信義新光三越香堤大道及寧夏夜市舉辦，計有5,000人次民眾暨25家攤販業者與店家參與。

(2) 輔導站前地下街舉辦促銷活動：

分別於96年10月及11月份舉辦「尊老愛幼」關懷弱勢勸募活動，共募集新臺幣263,100元。96年12月份舉辦「站前文化藝術月」(購物、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提升商家營業額達30%。

(3) 龍山寺地下街推廣促銷活動：

於96年8月31至9月9日舉辦涼夏推廣活動，促使商家提升業績達30%以上；96年9月14日至10月14日舉辦二周年推廣活動，促使商家提升平均日營業額達151%；96年12月18日至12月25日舉辦耶誕節推廣活動，有效帶動店家買氣及提升龍山寺地下街整體形象。

2、夜市改造計畫-景美商圈改造執行計畫案

完成入口意象及導覽地圖指示牌等計 7



處，另輔導商圈攤販專案整頓及辦理推廣促銷活動，改進營業秩序，維持通道暢通及改善週邊硬體環境等，將可重振景美市場及當地商圈整體商機，並改善當地住戶、行人活動空間之品質。

### 3、資產活化

#### (1) 12 處未開闢市場

德明市場 B00 案，已於 96 年 12 月 27 日辦理簽約完成；珠海市場、培英市場預定地 BOT 投資開發事宜由本府財政局續行辦理；公館市場、樟新市場、吉利市場、湖洲市場、內湖二期、新和市場、士林住六之六由本府都市發展局納入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變更用地；瑞光市場由本府都市發展局檢討研議未來開發使用；內湖市場經本府都市發展局檢討可以開放民間投資開發。

#### (2) 閒置市場再利用：

興隆市場 2 樓已規劃作為本局第 2 檔案室使用；大龍市場 2 樓規劃供本府自來水事業處使用；柳鄉市場 1、2 樓規劃由本府勞工局、社會局、原民會使用；安康市場則配合財政局安康社區整體規劃已完成

停止使用；雙園市場 1~2 樓，於 96 年 10 月 19 日以 3 年 335 萬元標租予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作超市使用，該公司業於 96 年 12 月 9 日正式營業。

#### 4、透過引進民間資金，促成老舊市場改建

(1) 中崙市場 BOT 案：於 96 年 11 月 30 日公告徵求民間投資人，後續將依規定辦理資格審查及甄審事宜。

(2) 江南市場改建案：目前已進行改建可行性評估，於 96 年 12 月 17 日召開期末簡報，並依會議結論修正相關內容，預計於 97 年 3 月底前完成評估。

### 十、動物管理與疫病防治

截至 96 年底止本市每 100 戶就有 24 戶飼養寵物，每 100 戶約有 13 戶養狗，又因應少子化、高齡化社會來臨，寂寞幸福產業隱然而生，隨之衍生寵物數量控制、疫病防治及環境生活品質等問題亟待處理。

#### (一) 動物保護

##### 1、寵物登記、絕育補助與查察取締

經統計本市截至 96 年 12 月犬貓飼養戶約 157,970 戶，其中家犬飼養數為 138,057 隻、家貓 56,009 隻，流浪犬 3,790 隻、流浪貓

8,900 隻，96 年 7 月至 12 月新增 4,731 隻家犬貓寵物登記，歷年累計已完成 143,807 隻寵物登記，並完成犬貓絕育補助 1,225 隻，每 100 隻登記犬貓約有 33 隻已絕育；動物保護查察取締計受理 489 件，查有實證裁處 9 件，行政罰鍰計新臺幣 22 萬 6,000 元。

## 2、教育宣導與動物福利

舉辦「臺北市愛心犬美髮變身暨推動認養活動」、「搖尾巴的日子」園遊會、建國假日花市愛心小站及動物保護季系列宣導活動計 47 場次，計有 20,800 人次參與；賡續推動動物之家、委託動物醫院協助推廣認養活動，96 年 7 月至 12 月止，收容流浪犬貓 4,668 隻，認領養計 1,896 隻，認養率為 43%。

另為提升動物福利與解決街貓噪音、環境及數量等問題，已賡續推動大安區建安里、龍淵里、新龍里與錦安里、士林區天福里、文山區興昌里共計 6 個里街貓誘捕絕育回置(TNR)方案，並順利完成社區說明會 2 場次與志工講習會 1 場次，迄今已完成街貓 TNR 工作計 197 隻，目標達成率為 98.5%。

### (二) 動物傳染病防治

依循中央政策推動全國動物聯合防疫體

系，執行動物疾病防治計畫，以防範疫病之發生蔓延，並持續加強豬瘟及口蹄疫預防注射，以期達到「口蹄疫非疫國」之最終目標。

另強化養畜禽場衛生防疫工作，成效如下：

#### 1、動物傳染病預防注射

本市養畜禽戶（豬、牛、羊、鹿、馬及家禽）約有 105 戶，共計飼養約 16,023 頭。96 年 7 月至 12 月計完成豬瘟、口蹄疫等重要傳染病預防注射 7,355 頭次，狂犬病預防注射 20,881 隻。

#### 2、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防治

辦理本市批發市場、禽鳥戶及公園野鴿等禽流感採樣監測計 2,609 件，經檢測均無檢出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HPAI），另養畜禽戶禽流感防疫訪查衛教宣導 544 件，訪查結果均正常。

## 貳、未來工作重點及展望

### 一、研訂臺北市產業發展政策

為因應國際經濟情勢與產業發展環境的變遷，建立有利產業發展的環境，積極研擬產業發展政策，擘劃產業發展藍圖，透過相關政策工具的運用，強化基礎建設，建構優質投資環境，完備投資服務，提升土地使用效能，推動輔導高科技、新興、具特色及民生相關產業之發展，以展現本市多元之魅力，達集客引資之效益，並滿足既有產業及潛在投資人、觀光客、市民的期待為目標，期以吸引國內外企業入主投資，促進本市經濟繁榮。

### 二、推動科技產業軸帶

為提升本市產業競爭力，積極打造內科至南港軸帶為高科技產業發展園區，並提升土地使用效能，本局將積極導引資訊、通訊、生物科技等產業進駐發展，並將內湖科技園區放寬產業進駐發展模式擴大適用到大彎南段、羊稠小段等鄰近區域，另積極整合產官學界資源，建置產學合作創新育成機制、規劃推動產業交流中心、獎勵生技產業發展與國際行銷能量、培育企業所需優質人力，以強化科技產業群聚效益。

### 三、輔導傳統產業升級

因應經營環境的變動以及產業結構之變遷，本市傳統產業逐漸式微，為輔導其升級轉型，本局透過印刷、機器等相關公會研提輔導方案，擇定執行團隊輔導其升級或協助轉型；此外，鑑於傳統產業或中小企業較不具競爭力，將籌組輔導團隊規劃輔導建議方案，並協助撰擬計畫書申請中央政府相關補助，以結合各方資源，有效提昇傳統產業競爭力。

#### 四、督促工商業節約能源

為有效推動工商業節約能源，維護地球之永續發展，藉由制訂工商節能法規制度，透過輔導及獎勵措施，並輔以適度之管制，提供專業技術加強能源管理，期減少能源之損失和浪費、提高使用效率、有效合理的利用能源及推廣再生能源之設置與利用，達到節約能源、保護環境兼顧產業發展、提升產業之競爭力與環境親和力、營造潔淨環境品質，使本市成為一個節能示範都市。

#### 五、推動農業振興方案

未來本市將推動農產業升級、永續經營，保育豐富、寶貴的自然生態資源，達成「永續農業、樂活臺北」新願景。

朝精緻化、休閒化、服務業化目標努力，加強農產品行銷與包裝及推動有機農產品與產銷履

歷制度，培育農業生力軍，並以農地銀行之機制為平台，將農業人力與農地利用有效連結整合，兼涵休閒遊憩、保育、教育等多元功能，達到形塑本市農業新風貌、提高農民所得及提供市民優質農業休閒服務之目標。

## 六、建構環狀登山步道

目前本府列管維護之現有步道，多為承襲早期山區保甲路及聚落對外通道修築而成，步道高程落差較大，提供健行運動功能較強，休閒遊憩功能則顯薄弱。為提供民眾更多元之健走路線選擇，計畫於現有登山步道路線間，規劃水平方向之聯絡步道，並串聯鄰近步道特殊景點，建置成環狀之登山步道路網，提供市民進行定點起迄之登山健行活動，並引導民眾藉由登山步道重新認識本市之自然、生態、人文、與景觀之美。

## 七、持續辦理市場整潔明亮計畫

市場硬體改善部分，本局市場處今(97)年預計施作木新、松江、永春、錦安、興隆、長春、蘭州、木柵、信義等 9 處市場之硬體改善工程。同時為配合節能再生計畫，擇定士東及南門 2 處市場作為太陽能光電板（省電節能）運用展示之場所。

另「整潔明亮的傳統市場新風貌計畫」係以輔導攤商注重乾淨整潔及改善經營管理為主，透過每月之自評及抽評機制，找出優劣市場，加以逐案輔導，以提升市場水平，創造市場特色，進而達到活絡市場目的。

## 八、活絡特色商業

97 年度將以「發展地方特色，促進商業與生活機能結合」、「改善商業經營環境」、「提升商業價值」及「營造品味流行與魅力風格，發展標竿主題商業活動」作為本市商業未來發展目標，並積極籌辦「2008 臺北年貨大街」、大稻埕歷史生活圈產業輔導計畫、優質商圈認證及推廣計畫、臺北市創意生活產業發展計畫、臺北市特色商品精緻化推廣計畫、「2008 臺北購物節」等重大計畫，期促進本市商業與生活機能結合、改善商業經營環境、提升商業價值並發展標竿主題商業活動，帶動本市商業全面成長。

## 九、擘劃動物保護政策

為因應少子化、高齡化及寂寞幸福產業社會來臨，從動物、獸醫、產業、環境等四大面向著手擘畫本市動物政策，推動動物業務一元化管理，期能兼容並顧動物之生老病死、食衣住行育



樂。另強化動物禽流感及狂犬病防治工作，以期作到「早期監測、即早處置」，阻絕疫病入侵。

## 十、規劃推動 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

已完成綱要計畫會場建設設計要覽，並於 97 年 2 月 26 日提供工務局、捷運局辦理備標事宜。美術公園、圓山公園、新生公園及大佳河濱公園四分區已於 97 年 3 月起陸續招設計標，預計 97 年 8 月至 10 月完成細部規劃設計，97 年 9 月至 11 月完成工程招標，並陸續開工，99 年初至 4 月底陸續完工，本局將持續控管工程進度，如期於 99 年 9 月試營運，99 年 11 月 6 日正式開幕。

將邀請各國及各大城市參展，對象將以 AIPH 會員及臺北市姐妹市為優先，目前已邀請到日本、韓國、荷蘭、西班牙、泰國等 5 個 AIPH 會員國參展，未來將以 20 個國家參展為目標繼續努力。本局已初步完成參展辦法之草案，預計於 4 月 AIPH 春季會議時，正式向與會代表提出邀請，且市府與國際城市參訪互動時，亦會邀請對方參展。

## 結 語

本局所轄業務廣泛，且與民眾權益息息相關，惟本局全體同仁均戮力以赴，貫徹執行，期間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鼎力支持協助，業務推動尚稱順遂，<sup>雄文</sup>謹藉此機會向各位議員致上最高的謝意，今後併將秉持「政府用心、人民安心」的施政理念持續推動各項市政，以打造本市成為兼具安全生活、多元文化、經濟繁榮、生態保育、品質效率的世界級健康城市。也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持續對本局業務給予指導與鼓勵，謝謝！

敬祝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大會順利成功！謝謝！